

河南华龙香料有限公司 2026 年度清洁生产审核信息公示

公示时间：2026 年 2 月 24 日

根据《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关于公布 2026 年度实施清洁生产审核企业名单的通知》（豫环办〔2026〕5 号）文件通知，我公司被列入 2026 年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企业，编号：167（省厅名单发布中的企业序号），依据文件要求，需在名单公布 1 个月内公布企业相关信息。

我公司符合《河南省清洁生产审核实施细则》（豫发改环资〔2018〕161 号）中“（三）使用有毒有害原料进行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排放有毒有害物质的”，公布的主要信息应包括：企业名称、法人代表、企业所在地址、使用有毒有害原料的名称、数量、用途，排放有毒有害物质的名称、浓度和数量，危险废物的产生和有毒有害处置情况，依法落实环境风险防控措施情况等。

现向公众公示我公司审核前相关信息，请社会各界对我公司实施清洁生产审核的情况进行监督。

一、企业基本情况

河南华龙香料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6 月 10 日，注册资本陆仟五百万圆整，是濮阳市政府、高新区管委会招商引资上海爱普集团上市公司收购原濮阳市橡胶粉厂破产资产，安置下岗职工而设立的。作为上海爱普集团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市政府指定投资兴建食品添加剂产业，并列为市重点建设项目。我公司先后投资超亿元，建成了 1000 吨/年天然香料项目和 50 吨薄荷酰胺凉味剂等国内先进生产装置，因城市发展需要我公司进行了搬迁，搬迁至濮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化工园区）濮源路与建设路交叉口向西 400m 路北，建设了年产 1000 吨香料搬迁项目。公司占地面积 70 亩，总投资 3.2 亿元，现有员工 92 人，公司产品有薄荷类凉味剂、噻唑杂环类、酯及内酯类、甲基酮类、醛、烯醛及硫醚类和酸类六大类、21 种产品，年产能 1000 吨/年香料装置，13 条生产线。其中公司主导产品是以天然薄荷脑和 2, 2-二异丙基丙腈为原料的凉味剂 N-乙基-2-异丙基-5-甲基-环己烷甲酰胺（凉味剂 WS-3）、N, 2, 3-三甲基-2-异丙基丁酰胺（凉味剂 WS-23）等凉味剂产品，年产量 810 吨。

企业基本情况见下表。

表 1 企业基础信息情况表

单位名称	河南华龙香料有限公司	信用代码	914109006753993129
法定代表人	赵军侠	生产地址	濮阳市建设西路与濮源路交叉口向西 400 米路北 3 号
所属行业	香精、香料制造 C2684	设计生产能力	1000 吨/年香料制造
联系人	姚彦涛	联系方式	13513931696

二、有毒有害原料情况

企业有毒有害原料使用情况见下表。

表 2 企业有毒有害原辅料情况表

序号	物品名称	物态	运输方式	年使用量 (吨)	存储方式、条件	用途
1	甲苯	液态	罐车运输	83	固定顶储罐贮存，防 渗、围堰	溶剂

2	丙酮	液态	罐车运输	76	固定顶储罐贮存, 防渗、围堰	溶剂
3	氯化亚砷	液态	罐车运输	403	固定顶储罐贮存, 防渗、围堰	参与生产反应
4	二甲基硫醚	液态	桶装汽车运输	51.5	甲类库房贮存, 防渗、泄露收集	物理提纯

三、污染物排放情况

厂区共设置 3 个废气排放口和 1 个废水排放口, 所有排污口设置均符合《排污口规范化整治技术要求(试行)》[1996]470 的要求, 并按《环境保护图形标志》(GB15562.1-1995)(GB15562.2-1995)的规定设置与之适应的环保保护图形标志牌。采样口的设置符合《污染源监测技术规范》的要求。

(1) 废气:

①恶臭废气: 采取生物滴滤处理装置技术, 通过 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 (DA003);

②有机废气: 一、二车间各生产装置和罐区各储罐生产的有组织的有机废气经“碱洗+RTO 焚烧+碱洗”治理工艺处理后与一、二车间、危废库、仓库产生的无组织的有机废气经“UV 光催化+活性炭吸附”治理装置后, 共用一座 30m 排气筒排放 (DA004)。

③酸性尾气: 二车间生产 WS-3 和 WS-5 的酸性尾气经“二级水洗+二级碱洗”治理后, 通过一根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 (DA005);

全厂废气污染物产排情况如下表:

表 3.1 废气污染物排放达标一览表

排放口	点位	污染物	污染物排放情况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mg/Nm ³)	许可排放速率限值 (kg/h)	是否超排放浓度/速率限值	备注
			排放浓度 (mg/N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DA003	恶臭废气排放口	硫化氢	0.161	1x10 ⁻³	0.007648	/	0.33	否	
		氨(氨气)	2.43	1.51x10 ⁻²	0.0918	/	4.9	否	
		臭气浓度	478	/	/	2000	/	否	无量纲
DA004	有机废气排放口	非甲烷总烃	23.6	0.478	3.55912	120	26.5	否	
		氮氧化物	未检出	3.05x10 ⁻²	0.203	240	4.4	否	注 2
		二氧化硫	未检出	3.05x10 ⁻²	0.0212	550	15	否	注 2
		甲苯	0.3	6.11x10 ⁻³	0.0179	40	18	否	
		丙酮	0.7	1.43x10 ⁻²	0.0307	60	/	否	
DA005	酸性尾气排放口	氯化氢	11.9	9.21x10 ⁻³	0.032137	100	0.13	否	
		二氧化硫	4	2.74x10 ⁻³	0.2971	550	2.6	否	

表 3.2 废气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一览表

污染物	污染物排放量 (t/a)	总量控制指标 (t/a)	是否超总量控制	备注
二氧化硫	0.318276	2.38	否	
氮氧化物	0.203	13.86	否	
非甲烷总烃	3.55912	15.1	否	

注：1、数据来自河南安凯职业技术检测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12 日和 10 月 21 日手工检测报告和 2025 年废气在线监测年度报表，排放量统计来自于河南华龙香料有限公司 2025 年月度、季度、年度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手工检测报告编号为河南安凯职业技术检测有限公司 AKHJ25026J12、AKHJ25026J13）

2、当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污染物浓度低于检出限值，计算排放速率方法参照《环境空气质量监测规范》（试行）中“附件五：数据处理方法”的处理方式，即监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时，取该污染物方法检出限的一半参与排放速率的计算。

(2) 废水

废水主要为生产工艺排放废水、尾气吸收塔排水、生活污水、初期雨水等，所有废水产生经管道收集后，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进行治理，处理完成经检验合格后，经厂区废水总排口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濮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达标后排入马颊河。

生活废水污染物产排情况见下表：

表 4.1 废水污染物排放达标一览表

污染源	点位	污染物	废水量 (t/a)	污染物排放情况		许可排放 浓度限值 (mg/L)	是否超排 放浓度限 值	备注
				浓度 mg/L	排放量 t/a			
DW001	厂区废水 总排口	化学需氧量	22492. 151	68.128	1.644631	300	否	
		氨氮		10.323	0.252561	30	否	
		PH 值		7.5	/	6-9	否	无量 纲
		BOD5		26.3	0.5915	150	否	
		总磷（以 P 计）		4	0.08997	5	否	
		悬浮物		18	0.40486	150	否	

表 4.2 废水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一览表

污染物	污染物排放量 (t/a)	总量控制指标 (t/a)	是否超总量控制	备注
化学需氧量	1.644631	23.16	否	
氨氮	0.252561	2.316	否	

注：数据来自河南安凯职业技术检测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21 日手工检测报告和 2025 年废水在线监测年度报表，排放量统计来自于河南华龙香料有限公司 2025 年月度、季度、年度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手工检测报告编号为 AKHJ25026J13）

四、危险废物产生情况

表 5 危险废物产生情况一览表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 (吨/年-2025年)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有害成分	污染防治措施
蒸馏残液	HW11	900-013-11	58.69	车间蒸馏装置	半固态	有机物	密封包装,规范贮存,转移至有资质的第三方单位处置
废活性炭	HW49	900-039-49	3.76	尾气治理设施	固态	活性炭吸附的挥发性有机物	密封包装,规范贮存,转移至有资质的第三方单位处置
物化污泥	HW06	900-409-06	11.91	厂区污水处理站	固态	含有机物质	密封包装,规范贮存,转移至有资质的第三方单位处置
废离子膜	HW13	900-015-13	0	纯水制备	固态	工业废水处理过程产生的废弃离子膜	密封包装,规范贮存,转移至有资质的第三方单位处置
废包装袋	HW49	900-041-49	0.13	包装和上料工序	固态	含有或沾染毒性、感染性危险废物的废弃包装物	密封包装,规范贮存,转移至有资质的第三方单位处置
废包装桶	HW49	900-041-49	1.43	包装和上料工序	固态	含有或沾染毒性、感染性危险废物的废弃包装容器	密封包装,规范贮存,转移至有资质的第三方单位处置
在线废液	HW49	900-047-49	0.3	污水在线监测设备	液态	重金属无机废液、有机溶剂、废酸、废碱	密封包装,规范贮存,转移至有资质的第三方单位处置

五、噪声情况

表 6 噪声检测情况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昼间噪声值 L_{eq} dB (A)	夜间噪声值 L_{eq} dB (A)
2025年10月8日	南厂界	55	49
	东厂界	56	47
	西厂界	55	46
	北厂界	51	50

注:数据来自河南安凯职业技术检测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21 日出具的检测报告(报告编号:AKHJ25026J13)。

六、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2025年10月，河南华龙香料有限公司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工作，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濮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局完成备案，备案编号410961-2025-019-H，企业严格按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表7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一览表

项目	防控措施
截流措施	生产装置区：生产车间内设置污水导流槽，车间内洗涤、静置环节废水汇入车间集水井后使用隔膜泵通过密闭管道送入废水处理站；各高盐废水产生后，通过管道打入双效蒸发装置，做成副产盐出售；小产品生产的废水按照酸、碱水分类打入暂存罐，根据污水处理调节PH值需要调配使用。生产区地面均为混凝土搅拌压实地坪。罐区设置了1000m ³ 的事故应急池。
	原料罐区：储罐区设置了1.0米高的围堰，围堰内地面已采取防渗漏及防流失措施；事故情况下围堰内的废水和初期雨水通过管道进入事故池内，使用提升泵进入污水处理站，设有切换阀门，后期雨水切换至雨水系统，公司雨水管网和市政雨水管网之间设有闸阀，在特殊情况下可关闭闸阀，避免事故扩大。
	污水截流设施完好，有专人负责切换。
废水系统防控措施	建设有污水处理站，各工段生产废水和初期雨水进入污水处理站，经物化处理后进生化处理单元，处理后达标排放。废水处理工艺流程为：对高盐、含乙胺废水采用“双效蒸发”工艺，进行除盐、除氨离子；对含有大量有机物的废水采用气浮和PDS氧化，去除大部分的油污和有机物，经初沉池和酸化水解后，最后进行生化处理：厌氧塔—预脱氮池—一级缺氧—一级耗氧—二级缺氧—二级耗氧—二沉池—清水池。出水可做到稳定达标排放；企业废水采用物化和生化处理达标后，进入市政管网送至濮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马颊河。
清净下水系统防控措施	厂区清净下水均进入废水处理系统进行处理
雨水系统防控措施	企业设置了雨污分流。企业在雨水排放口设置了闸阀，初期雨水经雨水管网收集至事故池内，通过泵抽到厂内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污水通过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放。
事故池排水收集措施	当发生化学品泄漏时，企业生产装置区以及贮罐区设置有围堰，泄漏的化学品通过密闭管道导入事故池中，收集的化学品可回收利用。企业设置有1000m ³ 的事故废水收集池，位于厂区，在各生产厂区内设有收集井，当发生废水超标时可将废水储存在事故池中，进入污水处理系统再次处理，直至达标后排放。若企业发生火灾爆炸事故，可将产生的消防废水通过雨水管网收集到事故池中，再由泵输送到废水处理站进行处理。
有毒有害物料泄漏紧急处置措施	企业涉及毒性气体有甲苯、丙酮、氯化亚砷、二甲基硫醚等，具体处置措施如下： (1) 厂区内生产装置、各装置区均应严格按照安全生产有关规定，规范进行设计、建设、运营及管理，做好风险事故源头的控制工作，杜绝跑、冒、滴、漏现象。 (2) 甲苯发生泄露时采取以下措施：消除所有点火源，根据液体流动和蒸气扩散的影响区域划定警戒区，无关人员从侧风、上风向撤离至安全区。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正压自给式呼吸器，穿防毒、防静电服，戴橡胶耐油手套。作业时使用的所有设备应接地。禁止接触或跨越泄漏物。尽可能切断泄漏源。防止泄漏物进入水体、下水道、地下室或限制性空间。 大量泄漏：构筑围堤或挖坑收容。用砂土、惰性物质或蛭石吸收大量液体。

	<p>用泡沫覆盖，减少蒸发。喷水雾能减少蒸发，但不能降低泄漏物在限制性空间内的易燃性。用防爆泵转移至槽车或专用收集器内。</p> <p>废弃物处置方法：建议构筑围堤或挖坑收容。封闭排水管道。用泡沫覆盖，抑制蒸发。用防爆泵转移至槽车或专用收集器内，回收或运至废物处理场所处置。</p> <p>(3) 丙酮发生泄漏采取以下措施： 疏散泄漏污染区人员至安全区，禁止无关人员进入污染区，禁止明火、静电、开关电气一切火源，切断周边电源，加强现场通风。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防毒面具，穿防静电服，耐溶剂手套和防护眼镜。不要直接接触泄漏物，少量泄露用沙土、惰性材料吸附收集，不得直接排入下水道；大量泄露需围堤收容，防爆转移至槽车或专用收集器内。喷水雾会减少蒸发，但不能降低泄漏物在受限制空间内的易燃性。也可以用大量水冲洗，经稀释的洗水放入废水系统。 废弃物处置方法：建议用沙土或其他惰性吸附剂混合吸收，然后收集运至危废暂存库，最后交给具有资质的厂家处置。</p> <p>(4) 氯化亚砷发生泄露时采取以下措施： 根据液体流动和蒸气扩散的影响区域划定警戒区，无关人员从侧风、上风向撤离至安全区，隔离泄漏区，禁止无关人员进入。处置人员穿戴隔绝式防毒面具、防化服、耐酸手套。严禁用水直接冲淋，杜绝接触水、酸、碱、醇类物质。尽可能切断泄漏源。防止泄漏物进入水体、下水道、地下室或密闭性空间。小量泄漏用干燥砂土、石灰覆盖吸收，收集至密闭容器；大量泄漏筑堤收容，防爆转移至槽车或专用收集器内。皮肤、眼睛接触立即用大量清水冲洗，吸入者移至新鲜空气处，及时就医并上报。 废弃物处置方法：建议用沙土或其他惰性吸附剂混合吸收，然后收集运至危废暂存库，最后交给具有资质的厂家处置。</p> <p>(5) 二甲基硫醚发生泄露时采取以下措施： 二甲基硫醚易燃、气味恶臭、蒸气有毒，根据液体流动和蒸气扩散的影响区域划定警戒区，无关人员从侧风、上风向撤离至安全区，隔离泄漏区，禁止无关人员进入。切断火源、电源，严禁静电与明火，加强通风。处置人员佩戴防毒面具、防静电服、耐油手套。小量泄漏用砂土、蛭石等惰性材料吸附收集；大量泄漏围堤收容，防爆转移槽车或专用收集器内，禁止排入下水道。皮肤、眼睛接触立即用清水冲洗，吸入者移至空气新鲜处，及时送医并上报。 废弃物处置方法：建议用沙土或其他惰性吸附剂混合吸收，然后收集运至危废暂存库，最后交给具有资质的厂家处置。</p>
有毒有害物料 泄漏监控预警 措施	<p>企业在罐区、生产装置区、主控室等均设置有工业监控视频和固定式毒性气体泄露监测报警仪，定期效验，确保有效。突发异常时，可及时报警发现，同时采用对讲机及厂区广播提醒周边公众紧急疏散的措施及手段，及时安排人员撤离。</p>
危险废物防治 措施	<p>企业危险废物主要为蒸馏残液、物化污泥、废活性炭等，企业产生的危废交由有资质的危废处置企业处置，严格执行危险废物五联单制度，暂存期不超过一年，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p> <p>(1) 危废储存 企业建有符合国家规范的危险废物暂存库，面积 200m²，储存能力 180 吨，暂存库地面用水泥平整并刷漆防渗，顶部防水、防晒，有泄漏液体收集装置，房顶有挥发性气体收集管道，经收集后送废气处理净化装置处理后达标排放；暂存库门上要张贴包含所有危废的标识、标牌，仓库内对应墙上有标志标识，三防措施完善，保证了危废的安全储存。</p>

	<p>(2) 危废运输 企业负责在企业内对装有危险货物的车辆进行监督和检查，保证出厂的危险品车辆符合相关规范，运输危险品的车辆企业要求承运方必须做好道路的安全驾驶和了解货物性质和应急方法，在运输途中及时和企业联系，按路线、按时间进行运输。</p> <p>(3) 危废处置 企业与有资质的第三方危废处置单位签订了危废处置协议。</p>
<p>甲类储罐泄漏 防治措施</p>	<p>(1) 防泄漏措施：①围堰设置②事故池设置③可燃或有毒气体检测报警系统</p> <p>(2) 罐体防护措施：①罐体②储罐防腐③防雷及接地设施④DCS 控制系统</p>